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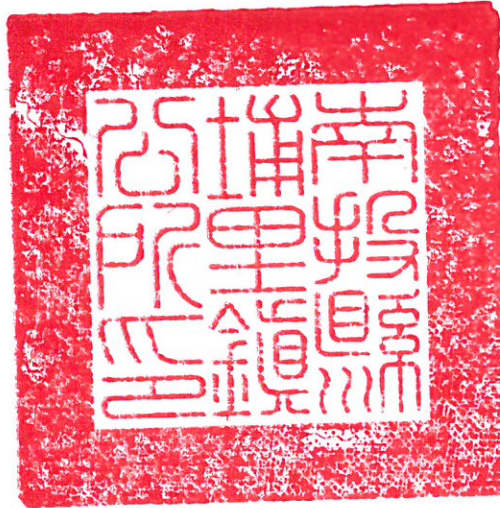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埔里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埔鎮社字第110002873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鎮鎮民董茂平生於民國27年10月8日(身分字號：M10140****、戶籍地址：南投縣埔里鎮薰化里永樂巷48號)於110年10月13日病逝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傑瑞老人安養中心110年10月15日傑瑞字第11026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董君大體暫存於人方生命禮儀公司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將委由中寮鄉人方生命禮儀辦理喪葬事宜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鎮長 廖志城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： 474915
死亡證字：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		
(一) 姓名	董茂平	(二) 性別	1. ☒ 男 2. ☐ 女	(三) 本國籍 外國籍	1. ☒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2. ☐ 護照號碼 3. ☐ 居留證統一編號
(四) 戶籍地址	南投縣埔里鎮薰化里019鄰永樂巷48號				
(五) 出生時間	前 ☐ 民 貳拾柒年拾月捌日 國 ☒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				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壹百壹拾年拾月拾參日 壹時肆拾伍分		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478號				
(八) 死亡方式	1. ☒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的死亡) 2. ☐ 意外死 3. ☐ 自殺 4. ☐ 他殺 5. ☐ 不詳		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1. 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2.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1. ☐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2. ☐ 懷孕中死亡 3.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2天內死亡 4.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一年內死亡 5. ☐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
(十一) 死亡原因：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)			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 甲、敗血性休克 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 乙、(甲之原因) MRSA敗血症					
丙、(乙之原因)					
丁、(丙之原因)		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 肺炎、泌尿道感染、腎衰竭		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					☐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醫師姓名： 嚴元鴻					
證書字號： 008826					
醫院(診所)名稱：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					
開業執照字號： 0138010027 號					
醫療院所代碼： 0138010027					
院所地址： 南投市復興路478號					
中華民國壹百壹拾年拾月拾參日					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
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